

文章编号:1674-8107(2020)01-0088-07

唯物史观视域下创新实践的多维诠释

周文娟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2488)

摘 要: 创新实践立足于主体批判性和创造性,是展开“破旧立新”、“革故鼎新”的实践形式。从内生动力、外在条件、主要任务、价值意蕴出发,创新实践力求满足人的超越性需要,在交往扩展中不断深化,以解决社会基本矛盾为核心,积极确证着人的本质力量。当代创新实践主要面临驱动力问题、效用性问题、交往关系问题和霸权主义问题。为释放创新实践的最大价值,应厘清资本介入创新实践的原则性问题,推进制度创新实践,处理好创新实践与主体自觉的关系,形成创新实践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双向互动。

关键词: 马克思;创新实践;资本逻辑;价值

中图分类号: A81

文献标识码: A

DOI:10.3969/j.issn.1674-8107.2020.01.013

一直以来,熊彼特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近些年有国内学者提出马克思才是创新理论的开山鼻祖。^①要论证这一观点,既要跳出熊彼特对创新概念的经济学界定,又要借助马克思的观点和方法对当代创新发展的一些现实问题作出回答。一方面,创新应在哲学范畴立有一席之地^②,基于马克思实践观视野下重释“创新”概念十分必要,文本涉及的“革命的实践”、“改变了的活动”、“批判性”、“主体能动性”等相关表达,实则隐性地构成对创新实践理解的关键要素,只不过需要我们通过语境转化,填补因时代距离产生的词物断裂的鸿沟。另一方面,应当自觉站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对创新实践应保持理性审视的态度,时刻秉承科学尺度与价值尺度的有机统一,使其恢复本真

意蕴与真实价值,助力于全人类的解放事业。

一、创新实践的基本内涵

“创新”最初由西方经济学家熊彼特提出,意指执行的特定主体——企业家——通过引进新产品、引用新技术、开辟新市场、控制新来源、实现新组织引起的经济函数的变动。在英文词典里,innovation 一方面指“新”的观点、方法、发明(a new idea,method,or invention),另一方面指“引进或采用”新观点和新方法(the introduction of new ideas or methods)。^{[1](P1011)}熊彼特所理解的“新”主要指第二层含义,即各生产要素的重新组合及引进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却不要求引进生产的要素必须为新。在他看来,“发明”和“创新”完全是两

收稿日期:2019-06-10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共享发展理念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创新”(项目编号:17AL001);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全球生态治理:从马克思生态理论到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项目编号:17FKS011)。

作者简介: 周文娟(1992-),女,安徽合肥人,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创新哲学研究。

①例如对马克思创新思想展开系统性研究的刘红玉和彭福扬学者。当然,这一观点仍需要更多的学者去充实深化。

②国内学者庞元正教授指出创新思想的提出源于马克思,需要从哲学高度对创新范畴作出界定,把创新实践作为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新范式,构建创新实践唯物主义。许全兴教授也强调,我国马克思主义研究者并没有把创新纳入研究视野,更没有把“创新”作为一个范畴写进哲学教科书,创新应该成为一个哲学范畴。

回事,“只要发明还没有得到实际上的应用,那么在经济上就是不起作用的”。^{[2](P101)}由于熊彼特的考察针对的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运行机理,对“创新”理解的只在经济范畴内有限展开。

创新实践则是一个涵盖经济生活、政治生活、文化生活、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普适性概念,它更契合《现代汉语词典》中广义理解的“抛弃旧的,创造新的”,但它又不同于这种简单概括,其背后拥有扎实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根基。巴斯克斯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的科学实践观,他把人类的实践活动分为创造性实践和重复性实践。^{[3](P218)}基于此,笔者主要从四个维度诠释创新实践的基本内涵:

(一)从性质划分的维度看,创新实践是“破旧立新”、“革故鼎新”的活动。人类的实践活动主要分成两种,一种为展开重复性的常规实践,另一种为打破既定轨道的创新实践。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每一代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环境下继续从事所继承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变更旧的环境。”^{[4](P540)}在这里,“所继承的活动”与“完全改变了的活动”呈并存交织、相互作用的状态。常规实践具有同质性,创新实践具有异质性,常规实践是创新实践的前提条件和必要准备,每一代人的生产生活都建立在已有材料的基础上,并在反复操作的实践中积累经验,提高实践熟练程度,为新的发现提供基础平台。创新实践又是打破常规实践的必然结果,已继承下来的材料、资金、环境等,终将被新一代人逐渐改变。

(二)从主体层面的维度看,创新实践是立足于主体批判性和创造性的活动。主体能动性是展开一切实践活动的前提,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指出人与动物的本质区别在于“自由自觉的活动”。人的生产是自由的,真正的生产是打破肉体需要的限制,不断丰富自身内容,从而再生产整个世界;人对待自己的产品是自由的,不仅是满足自身的肉体需要,也可以是其他方面的需要;人生产的方式是自由的,生产的尺度并非单一而是多元,且人善于“把固有的尺度运用于对象”^{[4](P163)}之中。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批判旧唯物主义忽略主体能动的特质:“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把能动的方面抽象地发

展了。”^{[4](P503)}创新实践强调主体在能动基础上有所“发展”。梅茹耶夫曾强调:“只有那些不仅能保持人作为主体的能力而且能扩大这种能力的再生产的变化,才能被称作发展。”^[5]要言之,主体须具备打破常规实践的意识与行为,有否定旧事物的活跃思维、创造新事物的态度能力、科学有效的方法措施。

(三)从发展进程的维度看,创新实践贯穿整个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需要即他们的本性”^{[6](P514)},只要存在着需要,人们便不断创造自己的历史。恩格斯曾强调:“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向前推进。”^{[7](P668)}需要层次从低到高的演进过程,推动创新实践的全面性、丰富性和多样性。在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创新实践只具有偶然性和分散性,并未形成推动社会发展的主导性力量。社会化大生产的出现,创新愈来愈受到重视。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中指出:“在英国,当市场扩大到手工劳动不能再满足它的需求的时候,人们就感到需要机器。”^{[4](P627)}尤其到了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以技术改良提高资本有机构成,以优化管理提高分工合作程度,日益扩大的社会需要不断得到满足,由此可见,创新实践在不同阶段所处地位有所不同。如今,生产力进步离不开创新水平的提高,创造财富的源泉不再单纯依赖直接劳动,而是逐步转向技术创新、市场创新、管理创新等各种创新实践。

(四)从产生结果的维度看,创新实践以改变世界为目的,不断推动着社会进步。马克思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4](P502)}常规实践和创新实践皆具有“改变世界”的功能,但又存在差异。常规实践是以“量”为基准的重复性变化,创新实践则是以“质”为目标的颠覆性改变,前者具有稳定性与保守性,后者具有波动性与革命性。就整体而言,创新实践以“扬弃”方式推动新事物产生,力求实现经济发展、制度先进、文化繁荣、社会安定等目的。

二、创新实践的生成意蕴

创新实践在时空流变中呈动态演绎趋势,所涉范围越来越广,表现形式多种多样,尤其不同社会形态下的创新实践差异颇大。但就整体性而言,

各种创新实践形式有着“共性”的生成意蕴,对推动社会进步具有重要意义。

(一)从内生动力看,创新实践是为满足人的超越性需要。列宁曾指出:“人的实践=要求(1)和外部现实性(2)”^{[8](P229)}。“要求”亦指“人的需要”,反映主体的一种追求。常规实践主要是“前一代传给后一代的大量生产力、资金和环境”后,主体完成“模仿”和“熟练操作”的过程即可,此时客体的相关属性已被掌握,满足的是一般性需要。创新实践则不拘泥于既定的活动轨道,为满足更高层次的需要,人们必须克服艰难险阻,深入探索和挖掘客体的其他属性。尽管这种需要在当下未立足于现实,但能激发主体潜在的认识欲,使人把反映于头脑中的客观事物进行改造并大胆运用于实际之中。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人绝不会如动物般仅停留于最基本的生存需要,类特性决定着需要贯穿于“不断产生”与“不断满足”的相互交替中。由于常规实践能满足的需求层次是有限的,人们不能长期停滞于此。创新实践则能打破这一禁锢,主体既有潜在的“新缺失”意识,又能发现与其相匹配的客体新属性,这一过程虽充满艰巨性与挑战性,却是实现人更高追求的必经之路,是丰富人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的重要方式。当然,常规实践是创新实践的重要依托,新的需要不是从天马行空的肆意幻想中得到,也不是从脱离于现实的客观制约中产生,而是在主体能动的合理范围内,建立在一般性需要的基础之上,汲取精华地展开新探索、新研究和新应用。

(二)从外在条件看,创新实践在交往扩展中不断深化。所谓交往,乃人与人之间的一种互动关系,它是消解抽象单个人的重要依据,也是构成人的本质的基本条件。创新实践是在“量”和“质”的社会关系下有效展开,即扩大的交往范围与优质的交往水平。在封闭状态下,一项发明可能在偶然事件中招致灭绝,丧失了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延续性,也无法为下一阶段的发明创造提供基础平台。历史证明,在发展的阶段“每天都在重新发明,而且每个地域都是独立进行的”。^{[4](P580)}对此,马克思强调:“某一个地域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特别是发明,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会失传,完全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4](P559)}当打破地域和民族局限的普遍交往蔓延开来,创新成果在主体互动中既降

低了失传概率,又扩展了影响范围。同时,良好的交往关系是推动创新实践的重要条件。“破旧立新”并非抽象单个人发挥能动性,实践主体既需要依托他所处的环境和条件以产生契机,也要从与他人互动中获得资源与灵感。一般而言,创新实践水平的提升往往与该区域的历史底蕴、文化氛围、现实条件存在关联,而这些因素都是社会关系积淀优化的结果。

(三)从主要任务看,创新实践以解决社会基本矛盾为核心。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精准描述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运行机理,社会革命或变革并非“自然进化式”的演绎结果,而是要借助创新实践这一助推器,使矛盾双方在此消彼长的相互作用中前进。创新实践主要分成“主体”和“两翼”两个部分,一类是推动物质生产、具有直接性的创新活动,例如技术创新。另一类是为生产力开辟空间、具有间接性的创新活动,例如制度创新。作为一个整体,“主体”借助“两翼”之力,“两翼”为“主体”服务,以保持相对稳定性。一旦后者与前者产生的差距达到临界点,即变革生产关系的创新活动最终无法适应生产力发展,新的社会形态就会出现。就资本主义社会而言,“除非对生产工具,从而对生产关系,从而对全部社会关系不断地进行革命,否则就不能生存下去。”^{[9](P34)}但二者又具有相对独立性,现阶段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较于上一阶段有所进步,不同创新实践在所处领域有其自身特色,对改变旧内容和旧形式具有贡献。

(四)从价值意蕴看,创新实践是人的本质力量的积极确证。当外在事物成为人的对象,对象性的现实也就成为人的本质力量的现实,对象化的过程反映着人的需求、意志、目的等等。因此,“人的本质的对象化都是必要的。”^{[4](192)}外部事物之所以能成为人的对象,不单纯指人与身俱来的、独特的本质力量,关键还在于人如何将这种力量充分发挥出来,正如眼睛的特性不仅停留于表面的“看”,还要深层次、多角度地感受外在对象的潜在特质,延展自身视觉感官的丰富性。创新实践是磨砺强化人自身特性的过程,主体只有突破现阶段感觉所及的程度,才能更深入地了解他的对象,从而构建起不同于以往的主客体关系。在此基础上,人的本质力量在创新实践中得到确证,即打破固

定化的既定模式,不断在对象世界中肯定自身。除此之外,创新实践还从“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出发,不断完善“类存在”内部的一种契合。马克思强调:“新生产方式存在的意义,是根据人‘丰富性’的需要决定的,人的本质力量得到了新的证明和新的充实。”^{[4](P223)}人的本质力量不仅体现于人与物之间的关系,更反映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即在满足他人需要中肯定自身。随着社会整体需要层次的提升,实践主体以特有方式赋予物新的生命力,以稳固自身在社会中的自由个性与存在价值。

三、当代创新实践的问题意识

坚持问题导向是创新实践的核心议题,论及频度、广度和深度,当今时代的知识创新、技术创新、文化创新等实践水平已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深刻影响着人类的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在肯定创新实践的正向价值时,我们仍需反思资本统治时代下衍生出的普遍性矛盾。

(一)创新实践的驱动力问题。创新实践肇始于人类匮乏境遇时所采取的方式,“满足需要”是通往人的解放之路的必要条件。随着人类社会进步,需要系统内部复杂纷呈,核心议题为究竟是从主体自身出发的实际需要,还是某种外在控制力量驱使产生的需要,不同的逻辑起点将导致创新实践归于不同旨趣。从经验事实出发,当代社会产生了一种“制造性需要”,即通过创新手段制造一种人为短缺,诱使人们接受这种可有可无的需求。在潮流化的今天,产品更新换代十分频繁,哪怕改进地方对消费者来说毫无用处,却依然能卖到脱销。这种被制造出的需要十分迎合消费者“走在尖端”、“买新不买旧”的心理,甚至有人不惜压缩生活质量,只为获得形式上的满足。然而,这到底是真实的需要还是虚假的需要,在马尔库塞看来只有人们自己知道。但他十分肯定的是,技术合理性的背后隐藏着对人的强力控制,“为了特定的社会利益从而外部强加在个人身上的那些需要……这些需要的发展和满足是受外界支配的”。^{[10](P6)}在该种境遇下,创新成为获取利益增值的一种手段,却忽视了真实需要的存在意义。通过深层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创新实践的核心驱动力乃是以资本逻辑贯穿的“金钱原则”取代“真实需要”的地位,通过创造变革“物”不断刺激主体的物质欲和占有

欲,利用社会关系的联合效应激起多米诺牌的“虚假需要”。马克思的消费异化思想,实则道出了私有制条件下的创新活动不过是诱使他人产生新需要并作出牺牲的助推器,“每一个人都力图创造出一种支配他人的、异己的本质力量,以便从这里面获得他自己的利己需要的满足”^{[4](P223)}。若发生不平衡的供需关系,资本家仍可通过市场创新、营销创新等手段,强制性地将产品推销出去。当创新实践与资本逻辑联姻并受其控制时,“乱花渐欲迷人眼”,各种需要难以辨清真假。

(二)创新实践的效用性问题。创新实践就其本身而言,是对现存生产方式或生活方式的积极改造与提升,反映了主体认识的至上性,但它又在世俗化的世界里囿于主体认识的非至上性。这里强调的“认识有限性”重点落脚于普遍化的“效用原则”,即这种“超越性活动”面临着“是否有用”的现实拷问,而“有用或没用”是在人们有限的认知范围内作出判断的。在规定好的社会效用体系内,人们对创新实践的既定目标、过程风险进行量化评估,追求真理并非首要,关键在于效用。例如,高风险、长周期的技术创新经常面临撤资威胁,投资人基于利益考量最终摒弃了“拥抱风险,宽容失败”的精神。创新实践既与现实统一,又与现实对立,但它只能在已确立的社会中“相对对立”。要而言之,只有在可承受的价值体系和行为体系中作出改变,它才被赋予合理意义并为众人接受。一旦以“效用原则”衡量“超越性活动”,拥有“交换价值”比获得“真实价值”更加重要。马克思指出:“经营矿物的商人只看到矿物的商业价值,而看不到矿物的美和独特性”。^{[4](P192)}实践活动在被禁锢的自我意识中只能单向度前进。当今,资本逻辑介入的文化创意产业也存在负面效应,艺术作品需要与世俗融合才能获得社会认可与商业价值,但也可能丢失掉本真意蕴。被篡改的西游记惹人哈哈大笑,但原著的根本真谛是否传递不得而知。正如霍克海默、阿多诺所言:“文化工业抛弃了艺术原来那种粗鲁而又天真的特征,把艺术提升为一种商品类型。”^{[11](P121)}在经济利益驱使下,文化可能会丧失与现实对立的一种批判精神,继而转向屈服与调和。同时有关提升人的思想精神境界或展现文化原初特色等正价值,极有可能在这场新业态中被吞噬。

(三)创新实践的交往关系问题。不同阶段的实践形式能够反映出特定的社会关系,创新实践的功能在于不断重塑或调整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关系。虚拟交往作为普遍交往的最新呈现,其渗透于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领域,在全球信息化时代熠熠生辉。大数据、云计算、虚拟平台的普及应用解决了人际“时空阻隔”的问题,革命性地提供了一种全新交往方式。但鲍德里亚对电子拟真时代的现代性批判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他认为,拟真不同于文艺复兴时代的仿造,也不同于工业革命时代的大规模复制,而是通过符码或模型构建一个“超真实”世界。不同于前两种,拟真可以不用依托真实世界,二者之间存在一个断裂。如此一来,超真实世界既可以反映真实世界并与其并肩作战,也可以对其遮蔽甚至是超越,若发生对立,真与假、善与恶的界限将在拟真中变得模糊,此时“冷酷的数码世界吸收了隐喻和换喻的世界。仿真原则战胜了现实原则与快乐原则。”^{[12](P101)}虚拟交往是当代创新实践的重大成果,它能构建出一个“超真实”的关系网,人们既能获得真实有效的信息,但也会无法自拔地深陷其中。信息能瞬间隔空传送,却也疏离了面对面交流的真实情感;自由快乐在虚拟世界中轻易获得,但现实压力总想让人逃避;虚拟平台为个人问题提供方法指导,但随之可能会产生实践惰性。“真实”既可以很重要,也可以不重要,因为拟真在一定条件下能够独善其身,人们可以轻而易举地伪装自己,此时客体统治主体以新的方式呈现。

(四)创新实践的霸权主义问题。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创新活动的政治经济学批判,至今仍具有现实意义。他在《人民报》创刊纪念会上指出:“我们的一切发明和进步,似乎结果是使物质力量成为有智慧的生命,而人的生命则化为愚钝的物质力量。”^{[9](P580)}只要资本仍处于主导地位,人对自然、人对人的控制剥削将始终存在。一方面,西方经济学家为消除资本“罪恶之名”,大呼“技术万能论”能彻底解决生态危机,但技术对自然的“霸权”愈演愈烈。杰文斯悖论充分证明了技术进步反而加剧资源消耗量,否则近些年的环保运动不会依然活跃,各种气候公约也不会充满争执。西方国家使出浑身解数提供灵丹妙药,但对狂悖无道的资本运作置若罔闻,资本操控下的技术应用反而使

生态呈负向价值。另一方面,西方发达国家借助创新手段控制发展中国家已不足为奇,创新不是为了发展,而是刻意去制造一种“对立”,否则资本主义国家就无法生存下去。近些年来,美国通过“技术霸权”对中国展开“和平演变”,凭借“信息革命策源地”制定垄断战略计划,不惜一切代价对中国技术有意阻止,创新活动俨然成为盘剥世界无产者的重要手段。文化创新也成为宣扬西方普世价值的得力助手,流行话语、动漫影视、迪士尼乐园建立起一个个虚幻世界,给人制造“快乐西方”的“超真实”错觉,“文化霸权”在创新助力下日益凸显。

四、当代创新实践的发展路径

创新实践的根本旨趣乃是推动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马克思和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的现代性批判为我们提供了清醒认识,马克思的不断试错、寻求方案的优秀品质尤其是我们必须秉持的正确之道。对中国来说,创新实践需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厘清资本介入创新实践的原则性问题。创新实践并非强化资本逻辑的目的,资本不过是推动创新实践的一种手段。我们既要释放资本优势,又要防范资本作恶,伸张有度地促进资本与创新实践的良性互动。马克思强调:“自我异化的扬弃同自我异化走的是一条道路。”^{[4](P182)}在特定时代条件下,创新驱动离不开资本赋能,中国也不例外。电商巨头的崛起、共享模式的发展、绿色ppp模式的成功等等,皆离不开创新资本的影子。但发挥资本优势必须用行动说话,党和政府要制定详细的战略部署,利用暖风政策吸引民营企业和风投基金鼎力相助。在资本贯穿创新实践的运行过程中,要时刻警惕“资本狂欢”与“创新落寞”的断链现象,避免资本洪流产生的“伪创新”泡沫,避免激烈竞争对创新者耐性的打压消磨,避免资本隐形权力对创新的残忍压制。政府要进一步细化落实资本监管方案,深入探索驾驭资本的方式方法,在“以人民为中心”的导向标下,破除工具理性对价值理性的吞噬,维护好创新实践经济效益与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满足人民的基本需要、真正需要、全面需要和丰富需要。在坚持社会主义的原则下,创新实践要注重人民的精神境界,融入终极关

怀的价值理念,在不断进步中加速资本瓦解的进程以实现真正超越。

(二)积极推进制度创新实践。制度具有相对独立性,它并非聚焦于“解释自身”,关键是对现实发展“有所保障”,但其稳定性特点也映衬出它存在相对滞后性,因而推进制度创新实践十分关键。其一,制度创新实践能破除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与上层建筑,为推进技术创新和市场创新保驾护航。马克思强调:“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9](P502)}这种变革并非随意而为,而是要深入集体行动的逻辑,有效克服体制惯性与非健康因素的“结盟”,防止制度异化的现象发生。其二,制度创新实践要在制度设计上讲究合理性、合法性、现实性,不断推进资本与技术的良性互动,有效防止资本与权力的共谋与腐败,为推进文化产业发展、优良生态环境的形成等方面提供支撑。其三,制度创新实践是构建制度正义的必要条件。正如罗尔斯所言:“正义是社会制度的首要价值,正像真理是思想体系的首要价值一样。”^{[13](P1)}正义内蕴实事求是的态度和与时俱进的品质,要通过制度创新实践推动正义、维护正义,建立制度权威、增强制度信任、走出制度神话,给予人民踏实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三)处理好创新实践与主体自觉的关系。创新实践要秉承以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标准的理念,反过来,社会集体成员要具有良好的道德素养、坚定的理想信念、合理的行动方式,以主体自觉加速创新实践进程。在共享经济与数字经济日益壮大的趋势下,共享单车私占、网络诈骗猖獗、虚拟交往欺凌等现象频繁出现,拜金主义和享乐主义借助数字平台渲染淫逸,腐蚀社会风气,遮蔽住创新实践的本真意蕴与价值诉求,因此加强主体自觉是助推创新实践良性运行的必要条件。一是提升主体的思想自觉。要开辟弘扬中国传统文

化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新方式,使人民形成正确的价值理念,在面对新事物时思想道德境界高、自我规约意识强。二是提升主体的法治自觉。创新不是为己服务、寻思作恶的利器,而是辅助自我提升的一种手段。无论是创新实践的发动者还是受益者,都必须树立法治理念,明晰法律边界,遵守法治规范。三是提升主体的行动自觉。创新实践需要人民群众的集体拥护和支持,要尊重创新者的辛勤付出,积极参与创新实践过程,合理运用创新实践成果,以实际行动彰显责任担当。

(四)形成创新实践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双向互动。创新实践仍未逃离劳动异化、自然异化和需要异化的诅咒,其衍生出的各种矛盾是资本主导时代下的必然结果。创新实践表征着团结、合作、互惠,但在霸权基调下转向人与自然、人与人的相互抗衡。要想改变这种对立关系和利己禁锢,就必须建立新的发展场域,消解零和博弈的无谓游戏,释放创新实践的最大价值。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为世界提供一种全新方案,其尊重主体利益、促进彼此合作、推进共存共生、达成互惠共赢的价值理念,加速抽离创新实践的“霸权外皮”,使之恢复合理性地位。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依然面临着西方国家工具理性和经济理性的重重围剿,在“修昔底德陷阱”的攻势下被曲解和妖魔化,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遭遇“不被承认”的现实困境。基于此,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需借创新实践之力,形成开放合作的技术创新路径以推动“利益承认”,深入公平公正的制度创新路径以稳固“政治承认”,发展繁荣多样的文化创新路径以加强“价值承认”,探索低碳环保的发展创新路径以维护“生态承认”。当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成为世界整体发展的主流意识与方案时,创新实践的工具性、宰割性、私利性将逐渐瓦解,充分释放“以人为本”的积极力量。

参 考 文 献

- [1] 朗文当代高级英语辞典[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
- [2] 熊彼特.经济发展理论[M].何畏,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
- [3] [墨]阿道夫·桑切斯·巴斯克斯.实践的哲学[M].白亚光译.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
- [4]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5] B.M.麦茹耶夫,李树柏.人是科学的对象[J].哲学译丛,1991,(6).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 [7]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8] 列宁全集:第3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
- [9]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10] [美]赫伯特·马尔库塞.单向度的人[M].刘继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
- [11] [德]马克斯·霍克海默,西奥多·阿多诺.启蒙辩证法[M].渠敬东,等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
- [12] [法]让·鲍德里亚.象征交换与死亡[M].车槿山译.南京:凤凰出版传媒集团,2012.
- [13] [美]约翰·罗尔斯.正义论[M].何怀宏,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Multidimensional Interpretation to Innovation Practice from Historical Materialism

ZHOU Wen-juan

(Department of Marxism, Graduate School of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2488 China)

Abstract: Innovative practice, based on subjective criticism and creativity, features “destruction of the old and establishment the new” and “discarding the old ways of life and prevailing the new”. Innovative practice satisfies the transcendental needs of human beings, deepens communication, takes as its core values solving basic social contradictions, and positively secures human’s essential strength from the endogenous dynamics, external conditions, main tasks and value implication. Innovative practice is mainly faced with driving force, effectiveness, communication relations and hegemonies. To release the maximum value of innovative practice, it is necessary to classify the principles of capital involvement in innovation practice, to promote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to handl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novation practice and subject consciousness, and to form effectiv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novative practice and the building of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Key words: Marx; innovative practice; capital logic; value

(责任编辑:石立君)